

人的行為，仍在乎召人的主，……我要憐憫誰

就憐憫誰，要恩待誰就恩待誰。」（羅九11，

15）神的「揀選」通常是從「呼召」開始。神對人的呼召是公平的，也是全面性的。神在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裡的對象是「一切」信祂的人。「一切」也就是所有的人，不論是富有或貧窮的，有知識的或是不識字的，年紀大的或年紀小的。神藉着各種管道來呼召人，例如親友的傳講，牧師的信息，宣教士深入邊遠地區的傳福音。祂也藉着報章、書籍與電視的媒介把福音傳給所有的人。在中國大陸教會被關閉和基督徒被逼迫時，神更是藉着收音機的廣

播，將福音傳到每一個角落。

一個人聽到福音後，信與不信的最後決定權是在人的手中。耶穌說：「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，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裡去，我與他，他與我一同坐席。」（啟三20）福音臨到一個人的時候，就是神在人的心門外敲門。雖然神是全能的，但祂不會強迫一個人信主。若這個人願意把心門打開，神才會進去與他一同的坐席，得到神同在的福分。神愛人，祂把信主最後的決定權交還給人，祂沒有將人變為機器人而信祂，卻要人心甘情願的去相信祂。這就像當一個人真正愛另外一個人時，不會以強迫的

方法來得到對方的回愛，卻願意把決定權交給對方，得到心甘情願的回愛。

所以神的揀選有兩個過程：神的呼召與人的回應。神的呼召，必需得到人的回應，才是有效的呼召，或者是完全的揀選。得救雖然是神的神恩，當最後的決定還是在於人的自由意志。

有一個人離世後上天堂，當他走向天堂大門的時候，遠遠的就看見大門的扁額寫着：「自由意志」。但他進入了天堂而回頭一看時，大門裡面的扁額寫着：「神的揀選。」神的恩典是奇妙的，祂願意把救恩給人，但人必需願意去接受。

人心深處

祝青

俗語云：「人心不足蛇吞象。」

因着時代的進步，傳播媒介的革新與盛興，使人更嚮往擁有名利。於是求名利之心一代比一代更為殷切了。這本是一件好事，也是人之常情，每個人都該有求上進之心。然而由於現代社會物質豐富又多采多姿，在豐盛物質的圍繞之下，人就會覺得「高貴、安全」，說起話來也有份量，獻媚拍馬屁的人也更多了，

於是便儘量想擁有更多一些。這也許可以說明為甚麼有不少的人名成利就後仍然像「騎虎難下」一般，非要「騎」到老、「騎」到死不可。此乃人心作祟也。

人有無限貪欲，所以一旦擁有的東西，便怕失去，擁有的越多，怕失之心就越大。因此越有名氣的人，就越規行矩步，生怕遭人非議；越有錢的人就越戰戰兢兢，擔心時

局變遷，紙幣貶值，股票下跌等等。其實照其財產，幾代都吃不完，但因着以上的顧慮，無奈何還是不分晝夜拼命掙錢，彷彿註定了名利場中的人非要勞碌傷神不可。相反地，兩袖清風的人，也許「認命」吧？反而在餘生年月可以圖個安定生活。

在一個沒有民主的國家裡，官場的人，官位越高，就越謀求鞏固，生怕想爬上去的人顯個機會把他從上面拉下馬來，一旦失去權勢，往後就過着寂寞的歲月，更可怕的是招來殺身之禍矣！

記得幼時曾聽過兩則童話故事，講及仙人許諾凡人三個願望，相信有一些讀者聽過，這裡不妨大略重提一下：

有一對窮苦的老夫妻得到仙人賜予三個

願望，一時不知該求甚麼。此時老翁正感肚餓，於是不假思索說出第一個願望，「我希望有一條香腸先給我充飢。」果然仙人給他一條又長又香的香腸。老嫗聽了老翁如此輕易地要求一條香腸，不禁大怒罵道：「你這死東西，竟白白地浪費了一個願望，真是氣死我也，我倒希望那香腸永遠黏在你的鼻子上……」她這麼一講，無形中說出了第二個願望。仙人就應了她的要求，那香腸立刻飛到老翁鼻上黏住了，拔也拔不掉，老翁大哭大叫，「妳這婆娘更糟踏第二個願望，不但甚麼都得不到，反而害苦了我，這香腸留在鼻子上，以後妳教我如何見人？我不想活了！」老嫗聽了便心慌，她深深地後悔，現在只剩下一個願望，求甚麼呢？夫妻倆經過商量後，就決定甚麼都不要了，只求香腸離開老翁的鼻子，仙人也應了他們的要求。如此一來，老翁老嫗用完了三個願望卻一無所得。

另一則故事也論及仙人賜予凡人三個願望，不過這個凡人比那老翁老嫗「聰明」得多，當他用完兩個願望提出第三個願望的要求時，他竟然要求仙人再給他三個願望，如此一來，三個又三個，永遠沒完結的三個願望。

從該兩則故事道出了凡人寫照，人的慾望是永無休止。就以男人來說，當他無產業的時候，總希望有洋房、汽車，一旦有了又嫌不夠大；有了大洋房、大汽車以後，又覺得傢俱不夠豪華等等；以女人來說，有人開玩笑說，女人最好把鑽石、紅寶石、藍寶石、瑪瑙、翡翠、青玉、白玉、珍珠、貓眼等通通戴在十個

手指上，如此一來就顯得珠光寶氣、身價百倍。然而，十個手指戴貴重首飾的女人卻未必會感到滿足、快樂，當她看到東家少奶奶的寶石比自己的那塊大，西家小姐項鍊裡的鑽石數目比自己的更多的時候，就產生妒嫉而自卑。一經比較，心意難平。

人比人會比死人的，常聽人說「知足常樂」，使徒保羅勸我們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（提前六8）。我們要學習珍惜今時所擁有的，別人的再好，都與我們無關。有衣有食就當感恩，不該強求，因為世上之物都是身外之物，生不帶來，死不帶去。聖經（提前六14）說，貪財是萬惡之根……傳道者說，

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人的一切勞碌在日光之下的勞碌，到最後一切都虛空，只是捕風捉影……這並不是說教我們過着消極的生活，乃是教我們別把得失看得重過於一切。可惜的是沒有多少人能「知足常樂」，仍然貪得無厭。

人心深處有一個小小的空位，但是沒有任何東西可填滿這個空位。世界雖大，人心雖小，但大者無法使小者足，慾望既無盡，何必窮一生來與之競爭？換句話說，就算把全世界填進人心深處的那一個小空位，也不能填滿人心的慾望！除非聖靈住在人心深處，此人便得着滿足（參看腓四19）。

起初

鄭以勒譯

虛空混沌
昏暗是萬在無直上
無茫茫古在無直上
光無際的
夜靜無息那日
宣告說：「要有光。」
寂天動地全然的歡欣
發出火熱刺目萬物
為其鍍上一層銀霜
了曙淵面
看身
見來影